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独立性情况审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帝股份”或“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独立性情况审查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在任独立董事丁云龙先生、孔繁敏先生、周谊女士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独立性审查的专项意见。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独立性情况审查专项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公司董事会就公司在任独立董事丁云龙先生、孔繁敏先生、周谊女士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如下专项意见：公司三位独立董事未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或其他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其他违反独立董事任职独立性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二、备查文件

-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丁云龙）》；
- 《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报告的专项报告（孔繁敏）》；
- 《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周谊）》。

特此公告。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